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名下位于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社区文山里185号A3#楼整座（建筑面积合计3,691.20平方米）做抵押，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曦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中国银行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

2021年7月2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签署了最高限额为4,5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于近日接到中国银行厦门自贸试验区分行通知已收到闽侯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不动产登记证明（抵押权）》。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抵押手续已办理完成。

本次抵押的资产为公司位于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社区文山里185号A3#楼整座（建筑面积合计3,691.20平方米），不动产权证书号为闽（2019）闽侯县不动产权第0033147号，抵押期限自2021年7月20日至2023年2月9日。上述资产的抵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31日